

关于启动 2025 年度第一批校级科研项目结项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/处室：

根据《上海立达学院校级科研项目管理办法（第二次修订）》（沪立达科〔2024〕2号）第九条，现启动 2025 年度第一批校级科研项目结项工作，具备结项条件的各年度校级科研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均可参加。

本次结项申报于 6 月 13 日截止。各学院/处室负责初审并汇总结项申请，同时将汇总表（附件 1）及各项目的《结题表》、《成果集》电子版发送至我处邮箱：lidakeyan@126.com，结题材料命名为“姓名+课题编号+结题表/成果集”。于 6 月 16 日将加盖公章的纸质版汇总表及各项目的《结题表》和《成果集》（一式三份）、成果原始材料（一式一份），送至科研与发展规划处，逾期不予受理（不受理个人申报）。

特别提示：

（1）知识产权局已受理待授权的专利和期刊已录用待发表的论文，可作为成果申请“预结项”——相应课题的负责人可申请 2025 年度校级科研项目。

（2）2024 年立项的课题须填写附件 2，其他年度立项的课题填写附件 3。

请将本通知传达到贵单位教职工。

联系人：杨老师 联系电话：67883886

附件：

- 1.上海立达学院校级科研项目结题申报汇总表
- 2.上海立达学院校级科研项目结题表（2024 年立项课题专用）
- 3.上海立达学院校级科研项目结题表
- 4.上海立达学院校级科研项目成果集

